

收日期112年12月26日
文號市遊客字第539號

檔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

地址：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1號

承辦人：黎燕婷

電話：02-27630155分機564

傳真：02-27605153

電子信箱：ytli@thb.gov.tw

受文者：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監運一字第11202463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公路局函)(公路局函_112D2049317-01.pdf)

主旨：有關交通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9屆第4次會議紀錄一案，請貴公司及公會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公路局112年12月19日路運綜字第1120164541號函辦理。
- 二、因應性平三法已於112年8月修正，旨揭會議臨時動議，委員提案檢討汽車運輸業者之性騷擾防治作業流程是否符合性平三法，積極研議新法上路的因應工作，爰請貴公司及公會檢討性騷擾防治作業流程、通報與申訴流程及相關管理措施等是否符合新修正性平三法，倘有相關問題可洽各地方政府勞工局協助。

正本：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順豐速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所各轄站(含附件)

2023/12/25
16:06:21
電文
交換章

擬掛網周知

交通部公路局 函

地址：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林奕君
電話：02-23070123
傳真：02-23378723
電子信箱：lin7991@thb.gov.tw

受文者：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路運綜字第11201645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附件1-秘書室函、附件2-交通部函、附件3-會議紀錄)(附件1-交通部函_112D2078860-01.pdf、附件2-會議紀錄_112D2078861-01.pdf)

主旨：有關交通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9屆第4次會議紀錄一案，
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12年12月7日交綜字第1125034147號函辦理。
(影附原函及附件)
- 二、案係旨揭會議臨時動議，郭委員玲惠提案請檢討轄管業者之性騷擾防治作業流程是否符合性平三法，積極研議新法上路的因應工作，爰請轉知所轄汽車貨運業、遊覽車客運業、小客車與小貨車租賃業業者因應性平三法修正，請檢討公司之性騷擾防治作業流程、通報與申訴流程及相關管理措施等是否符合新修正性平三法，倘有相關問題可洽各地方政府勞工局協助。

正本：局屬各區監理所

副本：